**三信家商109學年度第二學期期初校務會議**

**暨二月份教職員工朝會會議紀錄**

110/02/22

一、會議開始

二、主席致詞

三、各處室工作報告

四、綜合討論

五、討論提案

六、臨時動議

七、主席結論

八、散會

**教務處報告：**

**請參閱會議資料**

一、工作計畫：

**教務處工作計畫請參閱教務處網站之【工作計畫】項目**

二、一般事務報告：

**註冊組：**

一、招生櫃台訂於3/10(三)起設立，每日09~11時協助輸入新生報名資料，請推薦人務必填寫正確的學生訊息(尤其是身分證字號、出生年月日等)，也務必字跡工整。另非應屆新生面試方式將重新規劃，由教務處徵詢口試委員律定時間與地點進行面試，目前預劃一週排定兩個時段(每次兩個小時)，由1位導師與1位行政人員搭配，協助口試委員將不列招生值班人員。

二、109-1期末總成績未輸入老師名單如下(統計至110/1/28)，感謝多數師長都能在規定時間內上網登錄，逾時間者也電話通知持續至教務處補登。懇請授課教師務必牢記成績系統的使用方法，並依規定時間輸入成績，以免延誤成績結算。

|  |  |  |  |
| --- | --- | --- | --- |
| 教師姓名 | 未輸入科目數 | 處理方式 | 說 明 |
| 劉柏君 | 6 | 教務處後端協助補登 | 1. 期末總成績未至『高雄市校務系統』輸入者，將影響學生『補考成績』之登錄、學生學分數之取得，請各位老師務必審慎勿輕忽。
2. 補考成績亦有相同狀況，以上師長均於通知後1/29前補登完畢。
 |
| 霍元娟 | 5 | 教務處後端協助補登 |
| 余育芳 | 3 | 教務處後端協助補登 |
| 臧怡婷 | 3 | 教務處後端協助補登 |
| 李政穎 | 2 | 教務處後端協助補登 |
| 張簡燕鈴 | 2 | 教務處後端協助補登 |
| 陳政秀 | 1 | 教務處後端協助補登 |
| 林宥儒 | 2 | 已自行補登 |
| 陳美君 | 7 | 已自行補登 |
| 陳鈺丞 | 5 | 已自行補登 |
| 胡籃尹 | 2 | 已自行補登 |

三、囿於開學時間延遲，故輪調班(112,114,116,214,215,217,218,220,222,315,318,320)授課教師請採多元評量的方式計算期末總成績，於2/4~2/26期間至高雄市校務系統輸入成績，並且繳交紙本成績至教務處，由教務處同仁於後端輸入校內系統。

四、有關開學延後4天辦理，但學生各項補助款送件時間並未通知延後，故造成作業期程壓縮，望導師善用註冊小尖兵協助註冊事宜，避免延宕送件影響學生權益。

**設備組：**

一、提醒專業教室、設備之使用管理：

(一)為使每間專業教室充分發揮功能，請任課教師務必填寫專業教室使用日誌，亦請各專業教室負責教師善盡督察之責，鑰匙由專業教室負責教師保管，不要交予同學。

(二)借用專業教室者於進入教室後，應先檢查所有儀器配備與維護狀況，倘發現有任何損毀或異常狀況，須在其申請借用時段的前十分鐘內報請專業教室負責教師或教務處處理，以釐清維護與損毀責任之歸屬。使用者需共同維護專業教室之整潔。

(三)教學設備之借用:敬請任課教師至少於上課前一日，至教務處填寫借用申請單，並妥善用於教學用途，使用完畢請於當日歸還。

二、有關課後輔導規劃如下：

(一)109學年度第二學期輔導課起訖時間逢期考當日，課後輔導暫停實施。

1.高三年級自第5週起至第9週止（110/3/22~110/4/23），共4週。

2.高一及高二正規班（含階梯班）自第5週起至第17週止（110/3/22~110/6/18），共12週。

3.高一及高二輪調班自第5週起至第12週止（110/3/22~110/5/14），共7週。

4.輔導時段：每週一至週五，每日16:20-17:10止，由各科主任視該科學習需要排定。

5.輔導方式：採升學輔導及證照輔導。

三、辦理高三家政群、餐旅群學生學習扶助，共計有國文、英文、數學等課程。自 3/02(一)至4/15(四) 每週一、週二、週四每日16:20-17:10上課。

四、排定高三升學工作：

(一)舉辦高三全國模擬考試，提升高三學習成效。

模擬考日期如下：

第一次：3/18(四)、3/19(五)；第二次：4/12(一)、4/13(二)

 (二)進行各項入學管道報名工作，協助高三學生生涯規劃。

 (三)成立考生服務隊，服務高三生參加四技二專統一入學考試。

 (四)舉辦高三升學博覽會，讓高三學生對相關科系學校有所認知。

 (五)舉辦科大招生宣導及參訪，讓學生更了解學校概況，以利志願選填。

五、注意事項：

一、分發本校110學年度高三升學報名作業-甄選入學、登記分發(日)種子學生表格，請高三導師慎選班上種子學生，作為班級與教務處報名作業之窗口，目前暫定3/26(五)上午11：00-11：50在行政七樓召開說明會。

二、分發高一、高二、高三各班導師「109學年度第2學期申請學產獎學金總表」(紅色單張)及「低收入戶學生助學金申請書」請各班導師協助處理後，最遲於下週110/03/04(四)下班前送回教務處設備組，感恩。

**教學組：**

一、(1)各科教學進度編寫人請在3/19(五)前完成上網填寫進度，融入議題與教學活動設計(至少3項)請記得一併填寫。

(2)期初教學研究會擔任紀錄老師請在3/5(五)前將記錄與討論題綱電子檔先寄給群主任/召集人，**務必**讓群主任/召集人先過目後再寄給教學組許家銘先生(t570)。

二、請提醒學藝股長應依每節任課教師的授課內容據實並詳細填寫教室日誌，送回教務處前請導師**務必先行**過目並簽章，若有不完整之處應先予指導，謝謝。

三、「三信家商109學年度慶祝63週年校慶推行教孝月、母親節活動暨反菸毒各項比賽辦法」已公告在學校網站最新消息，請各班於3/19(五)前繳交比賽報名表。

四、原訂期初作業檢查日期為3/2(二)~3/5(四)，但因開學日期延後，故調整時間高一3/9（二）、高二3/10（三）、高三3/11（四），請各班預做準備。

**學務處報告：**

**請參閱會議資料**

**訓育組**

一、109-2訓育重點工作如下：

1.加強實施品德教育、法治教育、人權教育、公民教育、生命教育。

2.推動藝術教育、校園美化藝術化工作。

3.辦理高職優質化輔助方案－形塑人文藝術素養。

4.辦理慶祝創校63週年校慶活動暨園遊會、模範生選拔、孝悌楷模選拔、

美德大使選拔、志工楷模選拔、高一合唱比賽及高三畢業典禮。

5.編輯畢業同學錄。

二、請本學期新接班級的導師，若沒有班級事務費之帳本，請導師本人利用時間帶雙證件及私章至三信合作社辦理開新帳戶(請不要與本人的薪資帳戶共用)。

三、公告本學期導師批閱週記篇數為3篇，週記撰寫原則：

1.請導師勿要求學生一次寫完整本，並押批閱日期，以免投機的孩子混水摸魚。

2.輪調班週記檢查以一學期一本為原則，並於在**離開學校的前二週**將週記送到學務

處檢查。

四、上學期週記期末抽查發現下列狀況，若有下列情況則請導師配合修正改善：

 1.評閱時，內容均未點註(請老師在批閱學生所寫的內容時能用紅筆圈點並圈出錯別字要求學生修正，勿原封不動)，或打個大勾後寫下簡單的評語如：遲交！要加油哦!不錯哦！

 2.每篇週記未註記批閱日期。

 3.學生僅草草書寫三、四行即算一篇(請導師協助要求學生至少寫滿一頁)。

 4.週記未書寫日期、名曲、名畫 (名曲、名畫用影印黏貼的)。

五、本學期敬請導師能持續協助宣達要求學生之禮儀常規。

1.每一節課的上課及下課，要求班長喊口令：上課：「起立、立正、敬禮(老師好)、坐下」下課：「起立、立正、敬禮(謝謝老師)」 (全班須站立整齊後再下口令)向師 長問好，致謝。

 2.進出各行政處室或導師辦公室服裝儀容需整齊、進入辦公室時前須先喊報告始能 進入，離開時則需喊報告完畢。

 3.看到師長、來賓、同學時能主動打招呼、問好。

 4.口不出穢言與不雅用語，能將「請、謝謝、對不起」常掛口中。

5.電梯禮儀：先出後進原則，勿在電梯內大聲喧嘩、吃東西。

六、尚未繳回班級模範生、孝悌楷模、美德大使、志工楷模等推薦名單的班級，請在2/26(五)放學前繳回學務處訓育組，以利後續作業。

七、因應本學期開學日程延後，修正高三各班畢業同學錄編輯進度檢查日期(編輯頁面已公告，請導師務必按期程隨時關心負責同學的製作進度)。

* 編輯班級同學錄預計下學期開學編輯進度如下：

|  |  |
| --- | --- |
| 期 程 | 進 度 |
| 110年02月26日 | 第1次檢查進度(學務處訓育組) |
| 110年03月05日 | 第2次檢查進度(學務處訓育組) |
| 110年03月19日 | 完成編輯 |

八、正規班社團上課時間，如下：

|  |  |  |
| --- | --- | --- |
| 次 數 | 上課日期 | 備 註 |
| 3月8日 至 3月9日 選務處紙本選社 |
| 一 | 03月19日 |  |
| 二 | 03月26日 |  |
| 04月02日 | 兒童節補休假 |
| 三 | 04月09日 |  |
| 四 | 04月16日 |  |
| 五 | 04月23日 |  |
| 六 | 04月30日 |  |
| 七 | 05月07日 |  |
| 八 | 05月14日 |  |
| 九 | 05月21日 |  |
| 十 | 05月28日 |  |

九、校隊若需要更新名單，請科主任於3/4(四)前回傳t776蘇郁雯信箱。

十、「退校隊」及「輪調轉正規」的學生，請於3/8(一)~3/9(二) 至「學務處補選社團」。

十一、輪調校內班社團上課時間，如下：

|  |  |  |
| --- | --- | --- |
| 次 數 | 上課日期 | 備 註 |
| 一 | 03月12日 |  |
| 二 | 03月19日 |  |
| 04月02日 | 兒童節補休假 |
| 三 | 03月26日 |  |
| 四 | 04月09日 |  |
| 五 | 04月16日 |  |
| 六 | 04月23日 |  |

**體衛組**

一、109-2特殊疾病現況追蹤調查表請導師於3/12(五)放學前調查完畢，紙本繳交回健康中心或線上填寫，網址:https://forms.gle/9k27x1D2VJT87nwj6。(紙本及線上網路填寫，請導師擇一)

二、109-2體格檢查表(健康中心)，請班長與體育老師協商，協商後請至健康中心預約登記，避免班級撞期，於本學期第一節體育課到健康中心量身高、體重及視力，3/31(三)前檢查完成，以便上傳至教育局。另因應防疫相關措施，各班在健康中心檢查時，請同學遵守規定，戴口罩並至健康中心走廊外排隊，再依序進入做檢查(室內以不超過5位同學為宜)，完成檢查的同學，請迅速離開。(校外輪調班請於回校後兩週內完成檢查並填寫完畢)。

三、分發無菸班級申請表，請於3/8(一)前交回體衛組。

四、分發電池回收統計表。電池回收時間：am7:40～8:10。電池回收日(每月最後一週星期三)即3/3、3/31、4/28、5/26。

五、打掃工具請各班置於教室排放整潔，列入整潔評分。109-2掃具申請表已放使各班班級櫃。

六、每週二升旗日，請各班提早做教室及公區打掃工作。

七、請打掃洗手台的班級要吊掛肥皂，肥皂向總務處領取。

八、二、三年級整潔評分員於3/26(五)中午12:30到七樓講堂參加研習。環保志工研習於3/5(五)中午12:30到七樓講堂參加研習。

九、因應防範新型冠狀肺炎疫情政策，請全校同仁、師生做好以下自我管理要點：

(1)進入校園請配戴口罩及接受溫度檢測。

(2)宣導學生減少出入密閉室空間之公共場所(電影院、KTV)等場所。

(3)有呼吸道症狀學生配戴口罩。

(4)勤洗手(用肥皂搓洗20秒)避免用手觸碰(眼、口、鼻)。

(5)導師請協助各班落實學生每天量體溫，並用點名條記錄溫度，發現發燒者請其請假就醫，並回報體衛組，體溫紀錄表於每週五放學前繳回體衛組。

(6)有發燒症狀(額溫37.5度、耳溫38度)者，應立即通報體衛組。請防疫假在家休養及就醫，如在學校發燒及呼吸道症狀現象，請協助帶保健室旁(隔離室)，並通知家長帶回就醫。

(7)以漂白水1:100，每日擦拭電腦鍵盤、教室喇叭鎖、門把。

十、開學日大打掃除時間，請各班加強清潔及消毒工作。請自行調配比例1:100每日擦拭電腦鍵盤、教室喇叭鎖、門把，用完請拿空瓶至體衛生換領。

十一、本校隔離室設立3間

(1)第1間設立於瓊瑤1F保健室旁可供臨時隔離使用，有發燒學生請帶至保健室，由校護安排進入隔離室，等待家長接回家就醫。

(2)第2～3間設立於家科宿舍提供住宿生臨時隔離使用。

十二、防疫體溫篩檢及處理流程如：學校防疫計畫(附件四)，請導師有發現發燒及呼吸道症狀學生，以此流程進行通報：體衛組751-7171轉1124、教官室轉1120、校安中心(24h)713-4057。

十三、班級及公區掃地時間：上午：07:30～08:00、下午15:50～16:10。

十四、衛生單位登革熱稽查員會不定期派員巡查，各班負責的公區有水溝、排水孔、洗手枱(枱面積水處理乾淨)，公區的落葉、周邊細縫經常會有吸管、(飲料杯、吸管的塑膠袋)容易形成積水，請留意加強打掃。

十五、瓊瑤、家科裝置冷氣有使用水桶蓄水的班級，每天要定時倒掉水桶的蓄水及刷洗，以防孑孓孳生。

**總務處報告：**

**請參閱會議資料，以上的報告會公告在學校的網頁，請同仁參閱。**

**庶務組**

一、全校防疫消毒已於110年2月18日（星期四）及19日（星期五）、21日(星期日)全面執行完畢，保障學校安全工作環境。

二、為因應學校校舍維護費用年年高漲，自110學年度起，學校宿舍住宿費，已於109學年度第二學期代收代辦費收費標準審查委員會會議中通過，同意由先前每月1100元，加收100元為每月1200元。自110-1起實施，請各位師長於110-1招生活動中，向有需要住宿同學詳加說明

三、本校註冊費用尚未繳交學生，二月底前請速至便利商店繳費，也請導師跟催同學時限內繳費。

四、109-2學年度自即日起凡經常門、資本門所有採購案，均應循電子採購流程方式辦理，其方式如同電子公文流程般逐項鍵入，各單位如有問題請至總務處承辦人林珈伃詢問。

五、重申108年5月21日行政會報通過之「停場場使用管理要點」，摘要如下：

（一）停車證使用有效期限：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卅一日止。

（二）停車位停放原則：停放以教職員工為優先，外包廠商次之。

（三）停車證申請資格：申請人（每人限申請一張）攜帶車籍資料以教職員工編號至總

務處庶務組申請，審查無誤後核發停車證。

（四）停車證由庶務組依年度設計製發製作核發，逾期自動失效。

（五）汽車停車證應置於駕駛座前擋風玻璃左下方明顯處，刻意隱藏停車證導致管理單位無法辨別而遭取締者，須自負相關責任。

（六）停車證遺失經總務處庶務組審核後得申請補發，並繳交工本費新台幣100元整。

（七）車輛變更時須檢附行車執照正本及原停車證，據以向總務處申請變更。

（八）教職員工因退休、離職或其他原因不需使用停車證者，應將停車證隨離職單繳回總務處辦理註銷。

（九）車輛進校時應依標示方向行駛，並確實停入車位內。

（十）各單位舉辦活動如須停車空間時，須經校長簽核同意，始可進入校園臨停。

（十一）停車場管制時間2300-0600時，未經申請核備嚴禁停放。

（十二）進入校區之汽機車及駕駛人，應遵守交通規則及本校有關規定，並接受警衛之指揮，如有違規來放整齊，若於車道出入口及非規劃停車位之區域任意停放得逕行舉發，經權責單位取締查獲屬實者，將予以開單依校方規定罰者辦理。

（十四）各種車輛如須停放逾時者務必先向總務處辦理登記，如有未登管制而蓄意停放逾時者，將依違規罰者辦理公告車主。

（十五）開放教職員工申請過夜停放規定：

1. 以戶籍為外縣市同仁在高雄市租屋無停車位者為優先。
2. 申請過夜停放人員，學校將酌收每學期1000元清潔費。（計算時間：上學期每年8月1日起至隔年1月31日、下學期每年2月1日至7月31日）

**經營組**

一、109-2學年度學生校車路線及各站停靠時間，仍依109-1學年度校車路線及停靠時間，

請學生務必於上車處提早五分鐘候車；路線如需更動經檢討後適度調整。

二、校車費用：全額繳費。如因有其他優惠因素奉核定後再另行退費處理（合先敘明）。

**實習處報告：**

實習處這學期辦理的相關活動請各位務必配合，，相關活動請自行參閱會議資料，跟招生活動有關的請務必要與科主任那裡配合執行；提醒一點，即將辦理即測即評考試作業，今年有四個梯次，請相關的班級導師注意一下同學要辦理的時間。

1. **工作報告**

**實習產學組：**

1. 辦理109年度第3梯次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之報名、術科、核銷業務。
2. 辦理109年度即測即評及發證技術士技能檢定第1~3梯次報名作業、術科檢定、發證作業並完成核銷事宜。
3. 辦理在校生(工業類和商業類)丙級技術士技能檢定報名作業、學科測試、術科檢定並完成核銷事宜。
4. 辦理109學年度全國家科/商科學生技藝競賽檢討會議及獎金審查會議。
5. 參加各項檢定事項之相關會議。
6. 辦理校內技優學生獎學金之申請、發放、核銷等事宜。
7. 協助辦理美容科、幼保科、餐飲科校內檢定及核銷業務。
8. 辦理「109學年度業師協同教學計畫」並申請110學年度計畫
9. 辦理「109學年度提升實習實作能力計畫」並申請110學年度計畫
10. 辦理「109學年度高職優質化-加強學生多元展能計畫」並申請110學年度計畫
11. 辦理「109學年度優化實作環境計畫」之充實基礎教學實習設備計畫及改善實習環境畫，並申請110學年度計畫
12. 辦理第51屆全國技能競賽選手報名及參賽事宜。
13. 辦理日文檢定。
14. 辦理110學年度產學攜手專班計畫申請。

教育部遴聘業師協同教學計畫下學期課程即將開始，歡迎有興趣的老師一同參與。各科也已將教學錄影檔上傳數位影音平台，請鼓勵學生上網觀看。

**餐旅群：**

1. 3/26餐飲科高二、三創意蔬果雕刻
2. 4/09餐飲科高一刀工比賽、餐飲科三信盃調酒大賽
3. 05/07餐旅群教學成果展
4. 5/21高二IBM桌面佈置暨西餐服務流程

**外語群：**

\*2/17~3/12多益團報(for高三)

\*2/26(五)3~4th高二外師專題講座暨1st教師專業研習

\*3/1~4/30全英外師協同課程

\*3/3(三)全校中午開始播放大家說英語

\*3/5(五)高二三外語群六堆導覽解說實務教學與體驗

\*3/8(一)英語文教師VR研習2nd

\*3/9(二)外語群頒獎

\*3/10(三) 3rd 教師專業研習~線上課程

\*3/12(五) 3~4th高三外師專題講座暨4th教師專業研習

\*3/12(五)我是英語特派員~306新聞英語播報

\*3/22~5/12多益普級團報(for高二)

\*3/26(五)外語群高二奇美博物館參觀

\*3/26(五) 306英文繪本跨域新書發表會(廣設+外語)暨英文讀者劇場演出 (記者會)

\*3/29~4/1高三大新日本語能力試驗

\*4/1(四)全英外師異國料理DIY體驗

\*Online Streaming ~商用英語之直播銷售

\*4/16(五)4th外語群包高中活動

\*4/19(一)～4/23(五)英文能力檢測

\*4/25(日)多益考試

\*4/30~5/11 (高二外語群206/207電丙即測即評報名)

\*5/3-6 科大話劇直播欣賞與互動

\*5/7(五)3~4th高一~高三外師專題講座暨3rd教師專業研習

\*5/7~5/12(三)多益普級團報for高二$1600

\*5/14多益成績公告

\*5/21(五) 3~4th高一日文朗讀學藝競賽

\*6/1(三)大家說英語結束播放

\*6/11(五)高一、高二英文能力分級檢定(外語、觀光)

\*6/20(日)多益普級考試

\*7/2起~高二206/207電丙即測即評考試

\*LTTC日本語能力試驗考試及高二TQC中打檢定資料另行公告

**觀光科：**

1. 撰寫110學年實習實作及職場體驗計畫。
2. 執行109年度優化實作環境計畫-校訂課程設備。
3. 規劃110學年新課綱觀光科課程地圖及課程設計。
4. 規劃國中博覽會和餐會勤務、招生宣導活動。
5. 撰寫109-1工作檢核表。
6. 規劃109-2觀光科課後輔導課表。
7. 訓練商科技藝競賽【餐飲服務 】職種選手
8. 規劃109-2國中技藝班餐旅、食品群課表。
9. 訓練國中技藝技藝競賽【餐旅職群-餐飲服務技術-口布摺疊】選手
10. 執行108學年優質化、實習實作、職場體驗計畫。
11. 辦理教師專業社群研習、專題講座。
12. 申請教育部補助高中職基礎設備計畫。
13. 規劃高二飲料調製、高一、二餐飲服務、旅館客房服務丙級檢定術科輔導課。
14. 規劃高二飲料調製、高一、二餐飲服務、旅館客房服務丙級檢定學科模擬考。
15. 辦理訓練參加校內外各項觀光餐旅相關競賽。
16. 本學期預定重要行事曆，以實際執行日為主～

●2/18-2/25美和即測即評及發證報名-高二客房丙級217,220，高一餐飲服務-116

●3/1(一)~5/28(五)觀光科高一餐飲服務丙級學科模擬考116,線上模擬：117

●3/2-3/9高二飲調丙級即測即評及發證報名217,220

●3/14(一)~4/9(五)觀光科高二飲料調製學科模擬考212,217,220，線上模擬：221

●3/26(五)觀光科高一、二創意影片競賽107,117,212,220

●4/09(五)觀光科高二客房鋪床技能競賽217,220

●4/11(日)高二飲調丙級學科測驗在校生212

●4/15(四)起美和即測即評及發證術科測驗-高一餐服丙級116，高二旅館客房丙級217,220

●4/15-7/31高二飲調丙級術科測驗在校生212,4/20起-217,220

●4/20-5/06全國檢定報名-高二旅館客房丙級221(和美和即測擇一梯次報名)

●4/23~24第50屆全國技能競賽南區分區技能競賽-212

●4/26(一)高三”包高中”祝福活動312,320

●4/30(五)觀光科高二漢來飯店校外教學活動217,220

●5/7(五)高三輪調”包高中”祝福活動317,321

●5/5-5/12即測即評及發證報名-高二飲調丙級221，高一餐飲服務-117

●5/6-5/13美和即測即評及發證報名-高二客房-221(和全國擇一梯次報名)

●5/13(四)觀光科教學成果發表會

●6/04(五)8:30-11:50觀光科正規高二英文能力分級檢定212

●6/6(一)~6/28(二)輪調高二飲調丙級學科模擬考221，輪調高一餐服丙級學科模擬考117

●6/9(一)~7/09(五)觀光科輪調高二旅館客房丙級學科模擬考221

●6/11(五)觀光科高二漢來飯店校外教學活動212,221

●6/26(六)起高二客房丙級術科測驗221

●6/30(三)起高二飲調丙級術科測驗221

●6/30(三)起即測即評及發證-術科測驗高一餐服丙級117

●6/30(三)起辦理即測即評及發證-餐飲服務丙級檢定117

●7/11(日)高二旅館客房丙級學科測驗221

**美容科：**

一、辦理109-2學年度國中技藝班設計職群課程。

二、辦理109-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業界專家協同教學計畫。

三、辦理109-2年度前國教署學生就業導向專班計畫、

四、辦理109-2學年度高三美容科靜態畢業成果展。、

五、辦理109-2學年美容科正規班校內美髮、美容檢定

六、辦理109-2學年美容科輪調班班校內美髮、美容檢定

七、辦理109-2學年美容科正規班校內美衛檢定

八、辦理109-2學年美容科輪調班校內美衛檢定

九、辦理109-2學年美容科在校生專案丙級美容、美髮檢定

十、辦理109-2學年度高職優質化計畫。

十一、辦理109-2學年度美容科教師專業社群研習

十二、辦理109-2學年度乙、丙級證照專業檢定課後輔導 及暑假輔導。

**幼保科：**

**二月份活動**

1.寒假作業比賽

2.幼保科成果展集訓

**三月份活動**

1. 幼保科成果展
2. 幼保科校外參訪-傳愛之旅

**四月份活動**

1.高二校外參觀

2.高三包高中暨畢業歡送會—大大祝福

**五月份活動**

1. 高二說故事檢定、高二故事道具比賽

2. 高三說故事檢定

3. 高二暑期校外實習準備

**六月份活動**

1.高二琴法檢定

2.高二教具製作檢定

3.高二暑期校外實習勞安講習及行前說明會

**設計群：**

一、參加校外各項設計競賽。

二、規劃109-2廣設科課後輔導課程。

三、辦理109-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業界專家協同教學計畫。

四、辦理109學年度印前製程乙、丙級、視覺傳達丙級證照檢定。

五、協辦109學年度國中技藝班設計職群課程。

六、申請110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業界專家協同教學計畫。

七、申請110學年度學生實習實作材料費計畫。

八、申請110學年度學生職場體驗計畫。

九、申請110學年度基礎設備及校訂課程設備計畫。

十、辦理第56屆三信美展暨第18屆廣設科畢業展。

十一、協辦109學年度各項招生宣導及國中博覽會。

十二、辦理109學年度教師專業研習。

十三、舉辦109學年度廣設科學生期末作業展。

十四、協助學校各項文宣設計製作。

**實習商店：**

一、 採購、整理、發放各年級各班教科書事宜。

二、 採購、整理、發放各年級各班作業本。

三、補充教材訂購、收款、發放事宜。

四、協助美容科訂購、收款、發放美容用品事宜。

五、每天販賣部事宜。

六、整理退回教科書、參考書事宜。

七、彙整教科書、作業本、補充教材代收款事宜。

八、協助美容科各計畫材料訂購、收款、發放相關事宜。

九、兩大節（清明節-端午節）禮券發放事宜。

十、休學、轉學生教科書、作業簿、制服、運動服退回及購買事宜。

十一、慶祝校慶摸彩事宜。

十二、協商新生報到購買制服、運動服準備事宜。

十三、制服、運動服廠商進駐相關問題討論、準備。

十四、招生協助制服、運動服收款事宜。

**實習餐廳：**

一、各便當廠商（含B區、C區）訪視。

二、高一高二餐廳幹部輪值事宜。

三、每天負責全校各便當訂購收款、排放、發放。

四、餐廳本部:販賣便當（零售＆預定）、代訂礦泉水等事宜

五、處理全家便利商店、QQW商店、A區(冷飲)、B區(熱食)、C區(竹塹包)及販賣機

 販賣事宜。

六、協助各處室辨理活動，便當訂購事宜。

七、負責協助【丹-日式料理】進料、收款、結算業務。

八、負責協助【迦咖啡】進料、收款、結算業務。

九、協助原住民抵用券相關事宜。

十、協助籃球隊午餐相關事宜。

十一、協助餐飲科及各計畫食材請款簽呈相關事宜。

**二、一般事務報告**

**實習產學組：**

1. 即日起開始販售110年度即測即評及發證簡章，每份售價50元。
2. 110年度即測即評及發證檢定第1梯次報名日期2/22-2/25，請導師協助學生務必於期限內完成報名。
3. 110年度三信家商辦理即測即評及發證時程如下：



**餐旅群：**

**一、** 請各位導師注意，若您班上有參加就導參訪(高三)、迎新活動、職場體驗(高一)、業師職場體驗(麗尊)以上等活動，請盡速將相關心得繳至餐飲科辦公室。

**二、** 請下學期有檢定的班級，注意相關檢定報名時間(即測即品)，並提早跟班級學生收報檢資料，切勿超過報名時間。

**三、** 請導師與學生預告，因中餐、烘焙、飲調、餐服都集中於下學期開考，請學生預先準備輔導課費用，亦請導師提早收費。

**四、** 提醒;109-2有辦理分期的學生，請導師需多多關心學生繳費狀況，每學期必須要在學期末前完成繳費。

**觀光科：**

1. **觀光科110年度技能檢定和代收款規劃表**，請導師和任課老師們參閱，請老師視各班進度檢核是否需要調整，確定後將規劃學科模擬考和術科輔導課，暑假和假日、課後需在學期初提出教務處申請方能開課。

※217,220,221飲料調製丙級如規劃期程，報名費已入上學期的代收款中，實習處已先保留款項。

※餐飲服務丙級，本校辦理即測即評及發證第三梯次。

※各梯次報名、學科、術科時程，需依主辦單位實際公告為主。

**在校生檢定(丙級)**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在校生檢定(丙級)** | 類別 | 職類 | 報考科別 | 代收款 | 報名 | 學科 | 術科 |
| 工業類 | 飲料調製(丙級) | 高二正規觀光班212 | 學費代收款(上學期) | 1/2~1/7 | 4/11 | 4/15~7/31 |

**即測即評及發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即測即評及發證** | 梯次 | 職類 | 報考科別 | 代收款 | 報名 | 學術科 |
| 2 | 丙級飲料調製 | 高二輪調觀光、僑生觀光217,220 | 學費代收款(上學期) | 3/02~3/09 | 4/20(起) |
| 3 | 丙級飲料調製 | 高二輪調觀光、僑生觀光221 | 學費代收款(上學期) | 5/5-5/12 | 6/30(起) |
| 丙級餐飲服務(本校辦理) | 高一(觀光)正規、輪調、僑生班117 | 學費代收款(下學期) |

**全國檢定**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全國檢定** | 次梯 | 職類 | 報考科別 | 代收款 | 報名 | 學科 | 術科 |
| 二 | 旅館客房服務(丙級)  | 高二觀光輪調班高二觀光僑生班-221 | 學費代收款(下學期) | 04/20-05/06 | 07/11 |  |

**※221的旅館客房服務(丙級)全國和美和科大擇一梯次報名。**

**美和科大的即測即評及發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即測即評及發證** | 梯次 | 職類 | 報考科別 | 代收款 | 報名 | 學術科 |
| 1 | 丙級餐飲服務 | 高一(觀光)正規、輪調、僑生班116 | 學費代收款(下學期) | 2/18-2/25 | 4/15(起) |
| 旅館客房服務(丙級)  | 高二觀光輪調班高二觀光僑生班217,220 | 學費代收款(下學期) |
| 2 | 旅館客房服務(丙級)  | 高二觀光輪調班高二觀光僑生班221 | 學費代收款(下學期) | 5/6-5/13 | 6/26起 |

1. 提醒觀光科217、220二班報名美和科大的即測即評及發證-旅館客房服務丙級檢定，116班報名餐飲服務丙級檢定，請導師和任課老師協助同學完成報名手續，**報名期間：2/18(四)-2/25(四)**。
2. 提醒212、217、220、221、320、321各班有通過丙級術科而學科未通過的檢定，或轉學入本科未及時參加檢定的同學，可**報名即測即評及發證檢定**，以在畢業前取得證照。
3. 公告**校外競賽活動**，鼓勵同學勇於接受挑戰，敬請導師和任課老師對於甄選參加同學能予以支持與鼓勵，報名簡章相關集訓資料請洽觀光科辦～

(一)**「全國高級中等學校餐旅群110年專題及創意製作競賽複賽」**，本科甄選參加名單：312陳柔妤、朱薪學、蘇政安

(二)**教育部與財團法人廣達文教基金會共同辦理「第十二屆廣達游藝獎」**導覽達人競賽，配合觀光科107,117,212,220高一、二創意影片競賽，擇優參賽。

(三)**「第50屆全國技能競賽南區分區技能競賽」**，本科甄選參加名單：**212**陳逸柔

1. 本學期**預定重要行事曆**，以實際執行日為主～

●3/26(五)觀光科高一、二創意影片競賽107,117,212,220

●4/09(五)觀光科高二客房鋪床技能競賽217,220

●4/26(一)高三”包高中”祝福活動312,320

●4/30(五)觀光科高二漢來飯店校外教學活動217,220

●5/7(五)高三輪調”包高中”祝福活動317,321

●5/13(四)觀光科教學成果發表會

●6/04(五)8:30-11:50觀光科正規高二英文能力分級檢定212

●6/11(五)觀光科高二漢來飯店校外教學活動212,221

**美容科：**

一、支援完成學校各處室及各科之宣導博覽會。

二、支援各項假日招生工作。

三、規劃109-2美容科課後輔導課程。

四、申請110學年度學生實習實作計畫。

五、申請110學年度學生職場體驗計畫。

六、申請110學年度基礎設備環境計畫。

七、申請110學年度業師協同教學計畫。

**幼保科：**

1.寒假作業比賽作品，請以班為單位收齊，於2/23交在到幼保科辦公室。

**設計群：**

**實習商店：**

1. 請導師轉告班上轉學生

 （1）若要訂購上學期教科書，需找整書處-陳欽政先生訂購。

 （2）若要訂購補充教材，需找實習餐廳—陳乃倫先生訂購。

1. 實習商店業務已改由實習餐廳承辦，請導師多宣導並利用下午每節下課時間到餐廳購買(有些同學仍詢問商店何時才開門)，“上課期間不販賣”若老師臨時有需要，必需同學上課期間前來購買，請老師開證明，感謝支持!。
2. 2/22(開學日)發放發放各年級作業本，請導師指派5位同學到門市教室(二))簽領。

|  |  |  |
| --- | --- | --- |
| **班級** | **時間** | **地點** |
| 301~322 | 08:20~ 09:30 | 門市教室(二) |
| 201~225 | 09:35~ 10:45 | 門市教室(二) |
| 101~120 | 10:50~ 12:00 | 門市教室(二) |

**※班級名條需經導師簽名後，再連同多餘作業本，務必在當天交回實習餐廳。**

1. 整書處：

2/22(開學日) 發放各年級教科書，請導師指派15位同學並按各年級分配時間簽領。

|  |  |
| --- | --- |
| **班級** | **時間** |
| 301~322 | 08:20~ 09:30 |
| 201~224 | 09:35~ 10:45 |
| 101~119 | 10:45~ 12:00 |

**※請導師們確認班級名條(導師請簽名正確領書人數)及退回剩餘書本，並請當天務必**

 **交回整書處。**

**實習餐廳：**

1. 請各班導師留意“抬便當的籃子需定期用洗碗精或肥皂粉清洗乾淨，以維護同學吃的安全”。
2. 分發109學年度第2學期高一、二餐廳實習生輪值表，請導師提醒同學，依表列時間準時實習。自下週一(2/22) 開始依“輪值表”按時到餐廳報到與實習，實習餐廳非常感謝各班導師持續支持這項實習政策。

三、實習餐廳感謝導師們支持班級上網預定便當政策，本學期仍請導師們持續支持預定

 便當政策。

四、每日預定便當時間： 前一日下午2：00至當天早上9：15之前。

※只要預訂，在早上9：15之前未取消，務必到餐廳繳款及提領便當**。(如電腦有點問題請到實習餐廳，餐廳一定協助各班完成預定便當)**

※繳款時間：早上8：00~12：00(**上課時間不得繳款**)。

(1)高一、二、三預定便當密碼照舊。

(2)提領便當時間：11：45~12：00。

(3)提領便當位置：一律在實習餐廳後面。

(4)請各班在第3節上課前放置便當提藍，第4節提領便當更方便。

* **(5)提領便當時：請提領同學要帶提領單並當面點清，離開後若發現有誤**

**差須自行負責。**

五、各區販賣時間：

|  |  |  |  |
| --- | --- | --- | --- |
| 營業區 | 地點 | 販售項目 | 營業時間 |
| 實習餐廳 | 波浪大樓 | 便當(預定、零售) | 7：30～16：00 |
| 全家便利商店 | 波浪大樓 | 各式商品 | 7：00～22：00 |
| QQW便利店 | 家科大樓旁 | 各式商品 | 6：30～21：30 |
| A區冷飲(神茶來也) | 家科大樓旁 | 各式冷飲、漢堡 | 6：30～17：00 |
| B區(午餐) | 家科大樓旁 | 義大利麵食等 | 10：00～12：30 |
| C區(竹塹包) | 家科大樓旁 | 豆漿、玉米濃湯、包子、饅頭、炒飯等 | 6：30～13：00 |

**輔導室報告：**

提醒老師在星期五之間要把3Q達人的資料交到輔導室；第二點有關我們特殊學生就是有身心障礙的學生名單，我們會寄給全校相關的老師，起老師幫我們提醒任課老師，給予這些孩子多元的評量，對於特殊學生我們都有註記也請老師對這名單做好保密的工作，不要外流，類似技藝班的身心障礙學生，我們從這星期三開始上課，我們希望透過這個班，招收不是經過特教考試進來的學生進入我們學校，雖然這些學生的素質沒那麼高但他們都很乖巧，他們的學習能力沒那麼好，但他們都很願意認真學習，這也是我們招生的一個方式；另外，預計下星期二下午四點20分，我們要招開期初特殊教育的推行委員會，請相關同仁按時與會，有關第12點如有學籍異動，請老師幫我們聯絡特教組，我們必須要隨時跟新學務的通報系統。宣導組的里文老師因為有自己的生涯規劃，這學期開始由吳允文老師接任宣導組組長的職務，我們熱烈掌聲歡迎吳允文老師，加入我們的團隊。招生是我們非常重要的工作，唯有增加學生人數，學校才能永續的經營，學生人數的增加，唯有靠大家努力的招生；這學期有四次的宣導尖兵的集訓，請老師務必要讓學生來參加，我們也鼓勵老師參與我們辦的各項宣導活動。

**本學期工作計畫**

**【輔導組】**

一、召開109學年度第2學期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輔導工作執行計劃會議及檢討會議。

二、召開109學年度第2學期降低學生流失率委員輔導工作執行計劃會議及檢討會議。

三、2/22(一)09:00~11:00辦理生涯規畫科教師校外研習心得分享。

四、2/22(一)諮商輔導約談工作開始實施。

五、2/24(三)行善銷過開始申請。

六、2/22-3/05辦理校內3Q達人甄選活動並推派代表參加高雄市3Q達人甄選。

七、3/18(四)諮商心理師駐校諮詢開始（每隔週星期四上午3/18、4/15、4/29、5/13、5/27、6/03、6/17）。

八、3/08(一)全天辦理高雄市110年度友善校園計畫-「兒少性剝削高危險群及網路使用安全輔導知能研習」。

九、5/14(五)舉辦高三升學模擬面試。

十、5/26(三)收回108學年度認輔教師輔導紀錄冊。

十一、統計諮商輔導個案類型及團體諮商人次。

十二、籌辦原住民學生各項活動。

十三、整理學生休、退、轉學異動資料建檔及A卡建立。

**【特教組】**

一、積極推動高三餐飲服務科學生就業。

二、2/24辦理餐飲服務科高三就業適應成長團體活動營。

三、2/25、5/13辦理餐飲服務科高二學生就業適應成長團體活動營。

三、2/25餐飲服務科高三校外實習開始，於5/26校外實習結束。

四、2/1彙整餐飲服務科第一學期IEP調整報告表。

五、3/3召開期初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議。

六、2/24試辦國中身心障礙學生生涯探索課程開始，於5/26結束。

七、2/27完成普通班身心障礙學生學業輔導意願調查並做成統計。

八、2/19完成普通班身心障礙學生學業輔導經費申請。

九、2/22視、情障生巡迴輔導開始，於7/2巡迴輔導結束。

十、2/26完成身心障礙轉學生學務通報。

十一、3/11召開普通班身心障礙學生學業輔導協調會。

十二、3/15普通班身心障礙學生學業輔導開始，於6/4結束並彙整輔導成果呈報教育局申請經費輔助。

十三、餐飲服務科校外實習參訪(視疫情狀況，彈性調整辦理時間)。

十四、3/4餐飲服務科高二校外實習開始，於6/17校外實習結束。

十五、3/5分發普通班身心障礙學生各項特殊需求服務表格於各處室並開始提供服務，於7/2完成彙整。

十六、3/13召開特教班高三家長座談會。

十七、4/30辦理普通班身心障礙學生校外教學參觀(視疫情狀況，彈性調整辦理時間)。

十八、4/7參加高雄區110學年度高中職集中式特教班能力評估施測人員講習。

十九、4/10參加高雄區110學年度高中職集中式特教班能力評估術科評估工作。

廿十、5/11辦理高雄區110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高中職集中式特教班安置作業-現場唱名分發及報到。

廿一、4/17召開餐飲服務科高一、高二家長座談會。

廿二、5/28辦理餐飲服務科親師雇主座談會。

廿三、6/16辦理110學年度餐飲服務科新生報到、起點行為評量，於6/23召開評量結果分析研判會議。

廿四、6/22召開期末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議決議事項檢討與追蹤。

廿五、6/23召開特教班期末教師IEP執行成效與評估會議。

**【宣導組】**

一、辦理國中生涯暨升學博覽會相關活動。

二、辦理國中生到校參觀。

三、協助國中辦理技職達人講座。

四、協助國中辦理職業萬花筒與講座等活動。

五、辦理國中教師技職相關課程研習活動。

六、辦理國中家長，志工媽媽等相關研習活動。

七、協助國中辦理校慶餐會或校長就職典禮餐會活動。

八、協助國中辦理特色專班集中式宣導講座。

九、辦理宣導週密集式入班宣導。

十、辦理宣導週密集式到校參觀活動。

十一、辦理均質化國二生涯發展技職探索相關課程活動及職場參訪。

十二、辦理國三學生特色課程體驗研習營。

十三、配合均質化辦理各校聯合宣導就近入學等相關活動(如大遠百跨校宣導活動)。

十四、辦理親善服務隊之選訓及服務事宜。

十五、辦理宣導尖兵集訓相關事宜。

十六、辦理宣導菁英集訓相關事宜。

十七、訪問高雄屏東區域國中校長、輔導室及教務處，宣導本校辦學成果。

十八、辦理優質化106-4(B1)導引適性就近入學計畫，如:計畫撰寫、活動執行，經費核銷等相關事宜。

十九、完成優質化期末成果報告。

二十、辦理均質化國中生職涯探索教育計畫，如:計畫撰寫、活動執行，經費核銷等相關事宜。

二十一、完成均質化期末成果報告。

二十二、推動招生工作，配合國中並協助其辦理相關活動事宜

二十三、辦理新進同仁招生會議。

二十四、其他交辦事項。

**一般事務報告**

【**輔導組**】

一、110年度生命教育3Q達人校內初選，實施計畫及報名表已於110/1/19寄至各班級導師信箱，以下事項請導師協助:

(一)校內初選紙本請於2/26(五)16:00前惠交輔導室。

(二)請校外輪調班班級導師盡量推薦班級學生參加甄選，讓學生有獲獎的機會

(三)相關表單之電子檔已公告於本校輔導室網站，可自行下載使用。(報名表格式有更新，請務必用新版!)

【**特教組**】

一、分發「109學年度第二學期身心障礙學生異動調查表」，請於02/26(五)前交回輔導室特教組。

二、3/5(五)將提供本校最新身心障礙學生名單e-mail給全體教師參閱，請各位老師能全力協助身障學生學習，並以多元評量方式，來處理該生的各項成績，並請導師協助轉知貴班兼課老師。**此份名單為保密資料，不可外流，謝謝！**

三、分發「109學年度第二學期身心障礙學伴志工者異動調查表」，請於02/26(五)前交回輔導室特教組。

四、109-2「身心障礙學生學伴志工異動」，凡是班上有更換身心障礙學伴志工者，請導師提醒學伴志工至特教組登錄學伴名冊，並領回學伴志工日誌。

※請導師協助身障生加強宣導與安排陪伴，使每位志工都能順利達成任務，並確實做好服務記錄，會製發志工證書，可做為推甄佐證資料。

五、02/24(三)辦理高三餐飲服務科學生「就業適應成長團體活動營」。邀請羅文蘭老師上課，幫助學生在就業前能做更好的準備，加強訓練孩子在職場的服從性、工作技能、工作態度及人際關係等。(當天的任課老師請隨班輔導)

六、2/24(三)試辦國中身心障礙學生生涯探索課程開始上課。

七、2/25(四)高三餐飲服務科校外實習開始(自行搭車前往職場實習)，請各職場指導教師準時至職場指導學生實習，5/26(三)校外實習結束。

八、3/4(四)餐飲服務科高二學生開始校外實習，6/17(四)校外實習結束。

九、特教組印有「學校與家庭聯絡簿」，如各班身心障礙學生有需要使用者，導師可至特教組索取。

十、高雄區110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高級中等學校集中式特教班能力評估重要期程如下:

|  |  |
| --- | --- |
| 日期 | 工作事項 |
| 04.07(三) | 能力評估施測人員講習 |
| 04.10(六) | 集中式特教班能力評估**(各處室活動不論對外、對內皆需暫停)** |
| 05.11(二) | 集中式特教班分發作業 |

十一、3/3(二)下午16:20召開期初特殊教育教育推行委員會議，地點:行政2樓小型會議室，與會人員另行通知。

十二、學期進行中若各班特殊生有休、轉學的學籍異動，請導師務必聯繫告知特教組，以隨時更新學務通報資料。

**【宣導組】**

一、本週各項集訓期程規劃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日期** | **節次** | **參加對象** | **地點** | **備註** |
| 1100226(五) | 第3.4節 | 宣導尖兵(全校) | 行政8F會議室 | 請全程戴口罩入場 |
| 1100305(五) | 第3節 | 宣導尖兵(高三、高二201~213) | 請全程戴口罩入場 |
| 1100319(五) | 第3節 | 宣導尖兵(高一、高二214~225) | 請全程戴口罩入場 |
| 1100423(五) | 第3節 | 宣導尖兵(全校) | 請全程戴口罩入場 |

二、近期國中宣導活動如下表，請同仁踴躍參與。

|  |  |  |  |  |  |
| --- | --- | --- | --- | --- | --- |
| **日期** | **學校** | **活動** | **日期** | **學校** | **活動** |
| 1100306(六) | 興仁 | 博覽會 | 1100313(六) | 茄萣 | 博覽會 |
| 1100311(四) | 壽山 | 博覽會 | 1100313(六) | 國昌 | 博覽會 |
| 1100312(五) | 旗山 | 博覽會 | 1100406(二) | 南州 | 博覽會 |
| 1100313(六) | 立德 | 博覽會 | 1100518(二) | 萬新 | 博覽會 |

**圖資處報告：**

報告資料請參閱，提醒一點，因為比較急迫，麻煩老師請同學注意一下圖書館的讀書心得寫作和小論文寫作投稿時間；口頭報告一點，因為我們學校的數位學習平台，CHROM已經不支援PLAYER的功能，上傳檔案的功能不能使用，這平台的更新費用有點高，我們正在搜尋其他的平台，在這過度期間，建議各位，我們Gmail帳號裡面有一個Classroom的功能，他可以自己設定自己班級的課程，加入成員跟之前一樣，之前是我們幫各位服務，而這是要自己建立課程加入成員，成員就是學生，學生必須要有Gmail帳號，只要搜尋學生的帳號，就可以把課程上傳給他，也可以交作業，也可以打成績，網路上都有教學說明，大家可以搜尋一下，我們也會做個簡易的操作說明給大家參考。

**資訊室：**

一、為提供同學完成電腦課程學習作業，課後時間開放行政大樓3樓電腦教室(三)為自由上機，開放時間為下午16:20~17:30，請老師多多鼓勵同學們利用，正式開放日期將會配合教務處課後輔導課開始日期。

二、目前尚未開始進行課後輔導課，請打掃電腦教室的班級在打掃完後將電腦教室的門窗關閉及上鎖。

三、借用電腦教室之流程：

(1)列印電腦教室申請單，請至行政單位/圖資處/檔案下載/各項申請表/電腦教室借用申請單。

(2)填寫後請交至行政大樓三樓圖資處安排借用教室。

(3)因學校需上機的電腦課非常多，所以能借用的教室非常有限，尤其至期末很多老師為了加強學生的檢定練習，皆需要借用電腦教室，因此所有電腦教室借用登記，只以借用下週為主，並採先登記者為優先，但是像行政使用則可優先借用，並可提前數週登記(如重補修課程、國中生生涯課程等)，諸多不便之處，還請所有老師配合與見諒，謝謝！

四、開學後各班級將會利用班級電腦進行E化點名、上網預定便當與課程教學應用，因此麻煩各班級務必檢查班級電腦是否正常，如有任何問題請先至導師辦公室上網報修，註明清楚班級、故障原因，圖資處將派人前往修繕處理。

五、請有使用電腦教室之班級導師與任課教師，協助幫忙對學生加強宣導「愛惜公物」與「維持教室環境整潔」觀念，同時要求上課班級注意電腦教室的環境衛生問題；另外亦請各電腦教師們幫忙協助於上電腦課前調查了解電腦教室的故障情形，並將電腦故障情形上網填報維修，感謝諸位教師們的配合！

**圖書館：**

一、本館於2月23日起，恢復正常開放時間。

 (一)二樓閱覽室、三樓多媒體教室、視聽教室、教師研究室：

 週一～五 08:00-12:30

 13:10-17:30

 (二)本館3F閱覽室全年開放 08:00-22:00。

二、圖書館分發以下資料請檢視，如有缺少，請洽圖書館：

 (一)推廣閱讀活動辦法。

 (二)推動借閱圖書比賽辦法。

 (三)團體借還書流程。

 (四)中學生網站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讀書心得寫作比賽辦法。

 (五)中學生網站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小論文寫作比賽辦法。

三、提醒，中學生網站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讀書心得寫作及小論文寫作投稿期程如下，請各班導師提醒同學，務必提早完成投稿，避免日後幾天網路流量太大造成網路當機無法投稿：

　　(一)中學生網站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讀書心得寫作投稿期程：

 110年2月1日至110年3月10日中午12:00止（無延長投稿），每班交2篇。

 (二)中學生網站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小論文寫作投稿期程：

　　　　110年2月1日至110年3月15日中午12:00止（無延長投稿），有專題製作的班級每班交3篇，其餘各班可自由投稿。

**進修部報告：**

過年之前進修部已開完教學研究會，有任教於進修部的老師,在26號以前，將分割討論的表單及教學進度表交到辦公室來，在進度安排上，請老師斟酌,不要一直趕課，也不要因為學生的學習態度，沒日校學生那麼高，就一學期只上一、二課，這部分我會去做你們教學日誌的登記；另外請每位老師都要寫「12年國教素養導向教學方案」，這地方是和日間部一樣的，希望大家能同步進行；再看到第五點，有任教進修部的老師請做好課堂點名，這非常重要，如果你有掌握學生上課動向，後續有關中途離校、校園通報等事件就很好處理，老師如果沒有做好點名，就會影響到學生的成績，和一些相關性的問題，所以請老師務必要做好E化點名，如果有問題可以隨時通知我們辦公室，我們會協助處理，其餘部分請參閱會議資料。

教務組

1.有任教於進修部的同仁，請於2/26(五)前將「分科討論表單」及「教學進度表」交至辦公室，課程進度安排務求適切並確實執行，對於班級經營也應掌握，課堂中學生不當負向行為亦應有處理策略。

2.而每位任課老師所任教的科目都要撰寫「12年國教素養導向教學方案」最晚請於3/12(五)前教至教務組。

3.本學期延後4天開學，但學費補助申請未延後以致作業時間窘迫，請老師依規定時間將補助申請表準時繳交，以免延宕造冊時間。

4.進修部將貫徹教務會議規範之巡班制度執行，空堂期間由導師協助維護校園安全及管理制度，針對課堂使用手機、校園遊蕩、課間至全家購物、廁所抽菸…等狀況進行規勸與紀錄，祈學子負向行為均能透過提醒進而循序改進。

5.請於進修部上課的老師務必做好課堂點名，並利用「高雄市高中職點名系統」Ｅ化點名，以確實記錄學生學習狀況。

6.第一次德育智育成績預警，預計於四月初向學生公佈，請任課師長關心。

訓育組

1. 2/23~3/19模範生、孝悌楷模與美德大使選拔。
2. 3/05畢業生團體照拍攝。
3. 開學後加強各班學生防疫工作。

生輔組

1. 進修部預於2月22日實施開學典禮，依據本市教育局規定辦理109學年第2學期友善校園週教育宣導活動，對全校進修部師生宣導「防制學生藥物濫用」、「防制校園霸凌」、「杜絕復仇式色情」及「校園親密關係暴力事件防治及處理」等，藉由實施法治、品德、人權、生命、資訊倫理素養及性別平等教育，營造校園正向的學習風氣，維護學生安全的學習生活。
2. 新學期開始，持續宣導進修部同學勿涉肢體暴力衝突、組織幫派、藥物濫用(吸毒)、網路簽賭、校園霸凌及無照駕駛等違反校規事件，期許學生共同遵守校規及維護校譽而努力。

**會計室報告：**

今年配合教育部2月22日開學，有關學生需要離校辦理退費，有時間限制，在4月6日之前退2/3，5月20日之前是退1/3，之後就不再退費，請導師注意一下這點；另外口頭報告，我們註冊單上為了因應，導師跟我們反映，註冊單上的日期不要寫得太後面，很多學生會一直延遲學雜費的繳交，所以我們日期設定有往後，但上面的日期還是寫到2月20號，學生看到日期過20號，其實還是可以繳，所以到今天還未註冊的，導師請學生趕快去超商或郵局去繳，最好不要到總務處，以免造成總務處人員的為難。

一、109學年度第2學期延後至110年2月22日開學，學生因故離校退費所涉其離校時間之界定案。

（一）開學日後未逾學期三分之一:指110年2月22日至4月6日；退還三分之二。

（二）開學日後逾學期三分之一，未逾學期三分之二:指110年4月7日至5月20日；退還三分之一。

（三）開學日後逾學期三分之二，指110年5月21日至7月2日；不予退費。

**人事室報告：**

要辦理子女教育補助費的同仁，請於3/19日前繳交資料至人事室；在108年成績考核的初評考核的時候，因為部分人員的出勤紀錄異常有些爭議，所以我們會在三月份的時候，會把上學期出勤異常的資料統計公告，給各位老師及同仁，如有問題的請到人事室洽詢，第三點有關於109年成績考核作業，有老師反映作業時間拉得太長，有些事蹟會忘記，所以已協調圖資處，自3月1日起，可以將上學期的資料自評部分先填入，後續還可以慢慢的增修，到6月底以後，我們會把出勤紀錄及獎懲填入；會後請專任老師留下，我們要推選109年度的成績考核會暨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的推選。

**工作報告：**

 一、本學期教職員工子女教育補助費申請作業，自即日接受申請，請各位同仁於3月19日前將憑證繳交人事室，新申請同仁另檢附戶口名簿影本乙份。

 二、上學期出勤異常統計，將會於3月份公告，如有異常的同仁請再至人事室查詢，爾後會每月公告出勤異常統計。

 三、109學年成績考核，自3月1日起請上網填寫上學期個人自評。

四、108學年度成績考核已完成初核，俟校長覆核後，考列甲等人員不再另通知，考核表將列印後存放個人人事資料夾，考列乙等人員會行通知並核發考核表。

五、辦理109學年度「成績考核委員」及「教師評審委員」推選，請專任教師參加。

六、欲辦理110年8月公保退休教職員，請於4月前至人事室洽辦。

**綜合討論：老師對剛報告事項有無意見的。(無)**

**提案：**

**案由一：提議修訂「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相關規定。**

　說明：

一、教育部於109年8月21日來函，「修正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

項」，要求各校參酌本注意事項及相關法令檢討修正學校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

 二、查本校「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上次修訂時間為103年度，雖然內容與教育部頒規定相去不遠，但審視內部條文與現行法規仍有不足之處，故擬廢止本校現有辦法。以現行教育部「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修正規定」頒佈本校「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

 三、另此次修訂重點計有二項，如下表：

|  |
| --- |
| **高雄市三信家商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修訂對照表** |
| 109年8月版本 | 109年9月版本 | 修定說明 | 備考 |
| 十五、處罰之正當程序學生對於教師之處罰措施提出異議，教師應調整或停止所執行之處罰措施… | 十五、處罰之正當程序學生對於教師之處罰措施提出異議，教師認為有理由者，得斟酌情形，調整所執行之處罰措施… | 為尊重學生表達意見權利，並審酌教學實務現場需求，學生對於教師處罰措施提出異議，教師認為有理由時，得斟酌情形調整（包括停止）所執行之處罰措施。 |  |
| 二十二、教師之一般管教措施除有特殊情形外，教師不得於學生下課時間實施前項之管教措施。 | 二十二、教師之一般管教措施教師得視情況，於學生下課時間實施前項管教措施，並應給予學生合理之休息時間。 | 教師得視情況，於下課時間實施管教措施，惟仍應給予學生合理之休息時間，不應完全剝奪學生下課時間。 |  |

**高雄市私立三信家商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

110 年 月 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壹、依據：

 一、教育部國教署109年8月7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90091337 號函「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

 二、教育部國教署109年10月30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90135105號函辦理。

貳、輔導與管教之目的及原則：

 一、目的：

（一）增進學生良好行為及習慣，減少學生不良行為及習慣，以促進學生身心

發展及身體自主，激發個人潛能，培養健全人格並導引適性發展。

（二）培養學生自尊尊人、自治自律之處世態度。

（三）維護校園安全，避免學生受到霸凌及其他危害。

（四）維護教學秩序，確保班級教學及學校教育活動之正常進行。

二、原則：

（一）平等原則：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非有正當理由，不得為差別待遇。

（二）比例原則：教師採行之輔導與管教措施，應與學生違規行為之情節輕重相當，並依下列原則為之：

1.採取之措施應有助於目的之達成。

2.有多種同樣能達成目的之措施時，應選擇對學生權益損害較少者。

3.採取之措施所造成之損害不得與欲達成目的之利益顯失均衡。

三、輔導與管教學生應審酌下列情狀，以確保輔導與管教措施之合理有效性：

（一）行為之動機與目的。

（二）行為之手段與行為時所受之外在情境影響。

（三）行為違反義務之程度與所生之危險或損害。

（四）學生之人格特質、身心健康狀況、生活狀況與家庭狀況。

（五）學生之品行、智識程度與平時表現。

（六）行為後之態度。

前項所稱行為包含作為及不作為。

四、輔導與管教學生之基本考量，應先了解學生行為之原因，針對其原因，選擇解決問題之方法，並視狀況調整或變更。

（一）尊重學生之學習權、受教育權、身體自主權及人格發展權。

（二）輔導與管教方式應考量學生身心發展之個別差異。

（三）啟發學生自我察覺、自我省思及自制能力。

（四）對學生所表現之良好行為與逐漸減少之不良行為，應多予讚賞、鼓勵 及表揚。

（五）應教導學生，未受鼓勵或受到批評指責時之正向思考及因應方法，以培養學生承受挫折之能力及堅毅性格。

（六）不得因個人或少數人之錯誤而處罰全班學生。

（七）對學生受教育權之合理限制應依相關法令為之，且不應完全剝奪學生之受教育權。

（八）不得以對學生財產權之侵害（如罰錢等）作為輔導與管教之手段。但要求學生依法賠償對公物或他人物品之損害者，不在此限。

五、定義：本辦法所列名詞定義如下

（一）管教：指教師基於輔導與管教學生之目的，對學生須強化或導正之行為，所實施之各種有利或不利之集體或個別處置。

（二）處罰：指教師於教育過程中，為減少學生不當或違規行為，對學生所實施之各種不利處置，包括合法妥當以及違法或不當之處置； 違法之處罰包括體罰、誹謗、公然侮辱、恐嚇及身心虐待等（參 照附表一）。

（三）體罰：指教師於教育過程中，基於處罰之目的，親自、責令學生自己或第三者對學生身體施加強制力，或責令學生採取特定身體動作，使學生身體客觀上受到痛苦或身心受到侵害之行為（參照 附表一）。

六、處罰之正當程序：

（一）學校或教師處罰學生，應視情況適度給予學生陳述意見之機會，以了解其行為動機與目的等重要情狀，並適當說明所針對之須導正行為、實施處罰之理由及措施。

（二）學生對於教師之處罰措施提出異議，教師認為有理由者，得斟酌情形，調整所執行之處罰措施；必要時，得將學生移請學生事務處（以下簡稱學務處）或輔導室處置。

(三) 教師應依學生或其監護權人之請求，說明處罰過程及理由。

七、對學生與監護權人之資訊公開及溝通：

（一）學校應對學生及監護權人，公開學校所訂之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要點、校規、有關學生權益之法令規定、權利救濟途徑等相關資訊。

（二）監護權人或學校家長會對學校所訂之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要點及其他相關事項有不同意見時，得向教師或學校提出意見。

（三）教師或學校於接獲意見時，應溝通協調及說明理由，認為監護權人意見有理由時，應予修正或調整；認為無理由時，應提出說明。

八、個人或家庭資料之保護：

（一）教師因輔導與管教學生所取得之個人或家庭資料，非依法律規定，不 得對外公開或洩漏。

（二）學生或監護權人得依政府資訊公開法、行政程序法第46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規定，向學校申請閱覽學生個人或家庭資料。但以主張或維護其權利或法律上利益確有必要者為限。

參、輔導與管教之方式：

一、對學生之輔導：

（一）教師應以通訊、面談或家訪等方式，對學生實施生活輔導，必要時做 成記錄。

（二）學生身心狀況需要專業協助時，教師應主動尋求輔導室、學務處或其 他相關單位協助。

（三）教師於執行教學、指導、訓練、評鑑、管理、輔導或提供學生工作機 會時，在與性或性別有關之人際互動上，不得發展有違專業倫理之關 係。教師發現師生關係有違反前項專業倫理之虞，應主動迴避或陳報學校處理。

（四）教職員工生應尊重他人與自己之性或身體之自主，避免不受歡迎之追求行為，並不得以強制或暴力手段處理與性或性別有關之衝突。

二、依學業成就學生之處理：

（一）學生學業成就偏低，未有第參條第三項各款所列行為者，教師除予以 成績考核外，應瞭解其學業成就偏低之原因（如是否因學習能力不佳、 動機與興趣較低、學習方法無效、情緒管理或時間管理不佳、不良生 活習慣或精神疾病干擾所致），並針對成因採取有效之輔導與管教方式（如各種鼓勵、口頭說理、口頭勸戒、通知監護權人或補教教學等）。 但不得採取處罰措施。

（二）前項之輔導無效時，教師認為應進一步輔導時，得以書面申請輔導室 處理，必要時並應尋求社政或輔導相關機構支援或協助。

三、應輔導與管教之違法或不當行為：

（一）違反法律、法規命令或地方自治規章。

（二）違反依合法程序制定之校規。

（三）違反依合法程序制定之班規。

（四）危害校園安全。

（五）妨害班級教學及學校教育活動之正常進行。

四、訂定校規、班規之限制：

（一）校規應經校務會議通過。

（二）校規、班規、班會或其他會議所為決議，不得訂定對學生科處罰款或 其他侵害財產權之規定。

（三）除為防止危害學生安全或防止疾病傳染所必要者外，學校不得對學生髮式據以處罰，以維護學生身體自主權及人格發展權，並教導及鼓勵學生學習自主管理。

（四）除前項情形外，有關學生服裝儀容之規定，應以舉辦校內公聴會、說 明會或進行全校性問卷調查等方式，廣納學生及家庭意見，循民主參 與程序訂定，以創造開明、信任之校園文化，且學校不得將學生服裝 儀容規定作為處罰依據。

（五）班規、班會或其他班級會議所為決議，與法令或校規牴觸者無效。

五、教師之一般管教措施：

（一）教師基於導引學生發展之考量，衡酌學生身心狀況後，得採取下列一 般管教措施：

1.適當之正向管教措施（參照附表二）。

2.口頭糾正。

3.在教室內適當調整座位。

4.要求口頭道歉或書面自省。

5.列入日常生活表現紀錄。

6.通知監護權人，協請處理。

7.要求完成未完成之作業或工作。

8.適當增加作業或工作。

9.要求課餘從事可達成管教目的之措施（如學生破壞環境清潔，要求其打掃環境）。

10.限制參加正式課程以外之學校活動。

11.經監護權人同意後，留置學生於課後輔導或參加輔導課程。

12.要求靜坐反省。

13.要求站立反省但每次不得超過一堂課，每日累計不得超過兩小時。

14.在教學場所一隅，暫時讓學生與其他同學保持適當距離，並以兩堂課為限。

15.經其他教師同意後，於行為當日，暫時轉送其他班級學習。

16.依學校學生獎懲規定及法定程序，予以書面懲處。

（二）教師得視情況，於學生下課時間實施前項管教措施，並應給予學生合理之休息時間。

（三）學生反映經教師判斷，或教師主動發現，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應調整管教方式或停止管教：

1.學生身體確有不適。

2.學生確有上廁所或生理日等生理需求。

3.管教措施有違反第一項規定之虞。

（四）教師對學生實施第一項之管教措施後，審酌對學生發展應負之責任，得通知監護權人，並說明採取管教措施及原因。

六、教師之強制措施 學生有下列行為，非立即對學生身體施加強制力，不能制止、排除或預防危害者，教師得採取必要之強制措施。

（一）攻擊教師或他人，毀損公物或他人物品，或有攻擊、毀損行為之虞時。

（二）自殺、自傷，或有自殺、自傷之虞時。

（三）有其他現行危害園安全或個人生命、身體、自由或財產之類似或事實 狀況。

七、特殊管教措施：

（一）依第參條第五項第一款各目所為之管教無效或學生明顯不服教，情況 急迫，明顯妨害現場活動時，教師得尋求學務處或輔導室派員協助，將學生帶離現場。必要時，得強制帶離，並得尋求校外相關機構協助 處理。

（二）就前項情形，教師應告知已實施之輔導管教措施或提供輔導管教紀錄，供協助人員參考。

（三）各處室人員將學生帶離現場後，得安排學生前往其他班級、圖書館或輔導室等處，參與適當之活動，或依規定予以輔導與管教。

（四）必要時，得基於協助學生轉換情境、宣洩壓力之輔導目的，衡量學生身心狀況，在學務處或輔導室人員指導下，請學生進行合理之活動。但不應基於處罰之目的為之。

八、監護權人及家長會之協助輔導管教措施：

（一）學務處或輔導室依第參條第七項實施管教，須監護權人到校協助處理者，應請監護權人配合到校協助學校輔導該學生及盡管教之責任。

學務處或輔導室依前點實施管教，須監護權人到校協助處理者，應請監護權人配合到校協助學校輔導該學生及盡管教之責任。

（二）學生違規情形，經學校學務處或輔導室多次處理無效且影響班級其他學生之基本權益者，學校得視情況需要，委請學生監護權人出席，討論有效之輔導管教與改進措施。

九、學生獎懲委員會之特殊管教措施：

（一）學務處認為學生違規情節重大，擬採取交由其監護權人帶回管教、規劃參加高關懷課程、送請少年輔導單位輔導，或移送警察或司法機關等處罰時，應依學生獎懲實施細則，簽會導師及輔導室提供意見，經學生獎懲委員會討論議決後，始得為之。但情況急迫，應立即移送警察機關處置者，不在此限。

（二）學生獎懲委員會應注意保障當事人學生與其監護權人發言之權利，並充分討論及記載先前已實施各項管教措施之效果。

（三）學校除採取第一款所定處置外，必要時，應聯繫社政單位協助處理。

（四）學生交由監護權人帶回管教，每次以五日為限，並應於事前進行家訪，或與監護權人面談，以評估其效果。交由監護權人帶回管教期間，學校應與學生保持聯繫，繼續予以適當之輔導；必要時，學校得終止交 由監護權人帶回管教之處置；交由監護權人帶回管教結束後，得視需要予以補課。

十、高關懷課程之實施：

（一）為有效協助校園之高關懷群個案，學校應視需要，開設高關懷課程。學務處或輔導室認為學生違規情節重大，擬採取參加高關懷課程之處置時，應依規定經學生獎懲委員會議決後，始得為之。

（二）高關懷課程編班以抽離式為原則，依學生問題類型之不同，以彈性分組教學模式規劃安排課程（如學習適應課程、生活輔導課程、體能或 服務性課程、生涯輔導課程等），每週課程以五日為限，每日以七節以下為原則。

（三）高關懷課程之師資，依實際需要，由校長聘請校內外開設相關課程或活動專長之人員擔任。

（四）高關懷課程之經費，依實際需要，由學校相關經費勻支。

十一、搜查學生身體及私人物品之限制：

為維護學生之身體自主權與人格發展權，除法律有明文規定，或有相當理由及證據顯示特定學生涉嫌犯罪或攜帶第參條第十三項第一款及第二款各目所列之違禁物品，或為了避免緊急危害者外，教師及學校不得搜查學生身體及其私人物品（如書包、手提包等）。

搜查女學生之身體，應由婦女行之。

十二、校園安全檢查之限制：

為維護校園安全，學校得訂定規則，由學務處進行安全檢查。學務處對特定學生涉嫌犯罪或攜帶第參條第十三項第一款及第二款各目所列違禁物品，有合理懷疑，而有進行安全檢查之必要時，得在第三人陪同下，在校園內檢查學生私人物品（如書包、手提包等）或專屬學生私人管領之空間（如抽屜或上鎖之置物櫃等）。

十三、違法物品之處理：

（一）教師發現學生攜帶或使用下列違法物品時，應儘速通知學校，由學校立即通知警察機關處理。但情況急迫時，得視情況採取適當或必要之 處置：

1.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所稱之槍砲、彈藥、刀械。

2.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所稱之毒品、麻醉藥品及相關之施用器材。

（二）教師發現學生攜帶或使用下列違禁物品時，應自行或交由學校予以暫時保管，並視其情節通知監護權人領回。

但教師認為下列物品，有依相關法律規定沒收或沒入之必要者，應移送教官室處理：

1.化學製劑或其他危險物品。

2.猥褻或暴力之書刊、圖片、錄影帶、光碟、卡帶或其他物品。

3.菸、酒、檳榔或其他有礙學生健康之物品。

4.其他違禁物品。

（三）教師或學校發現學生攜帶前二款各目款以外之物品，足以妨害學習或教學者，得予暫時保管，於無妨害學習或教學之虞時，返還學生或通 知監護權人領回。

（四）教師或學校為暫時保管時，應負妥善管理之責，不得損壞。但監護權人接到學校通知後，未於通知書所定期限內領回者，學校不負保管責任，並得移由警察機關或其他相關機關處理。

十四、學生對公物之賠償學生毀損公物應負賠償責任時，由學校通知監護權人辦理。

十五、身心障礙或精神疾病學生之轉介措施：

教師實施輔導與管教時，發現學生有身心障礙或精神疾病者，應將輔導與管教紀錄，連同書面申請書送學校輔導室，斟酌情形安排學生接受心理諮商，或依法定程序接受特殊教育或治療。

十六、學生之追蹤輔導及長期輔導：

（一）教師、學務處及輔導室人員對因重大違規事件受處罰之學生，應追蹤輔導，必要時應會同校內外相關單位共同輔導。

（二）學生須接受長期輔導時，學校得要求監護權人配合，並協請社政、輔導或醫療機構處理。

十七、高風險家庭學生之處理：

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過程中，發現學生可能處於高風險家庭時，應通報學校。學校應運用「高風險家庭評估表」，採取晤談評估等方式，辯識學生是否處於高風險家庭，建立預警系統，建構其篩檢及轉介處遇之機制，以預防兒童少年保護、家庭暴力及性侵害事件之發生，並得於事件發生時，啟動校園危機處理機制，有效處理。

十八、法令規定之通報義務：

（一）教師在輔導與管教學生過程中，知悉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五十三條規定，立即向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通報，至遲不得超過二十四小時：

1.施用毒品、非法施用管制藥品或其他有害身心健康之物質。

2.充當該法第四十七條第一項場所之侍應。

3.遭受該法第四十九條各款之行為。

4.有該法第五十一條之情形。

5.遭受其他傷害之情形。

（二）教師在執行職務時知有疑似家庭暴力情事者，應依家庭暴力防治法第五十條第一項規定，立即通報當地駐管機關，至遲不得逾二十四小時。

（三）教師於執行職務知有疑似性侵害犯罪情事者，應依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八條規定，立即向當地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通報，至遲不得超過二十四小時。

（四）教師知悉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時，應依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第十六條第一項規定，通知學校向所屬主管或上級機關通報。

十九、教師或學校之通報方式：

（一）教師或學校知悉兒童及少年保護、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校園性騷擾事件，應於知悉事件二十四小時內依法進行責任通報（113專線），並進行校園安全事件通報，視情況得由校長啟動危機處理機制。

（二）學校通報前款事件時，應以密件處理，並注意維護被害人之秘密及隱私，不得洩漏或公開，對於通報人之身分資料應予以保密，以維護學生個人及相關人員隱私。

二十、學校通報相關單位處理監護權人問題學生須輔導管教之行為係因監護權人之作為或不作為所致，經與其溝通無效時，學校應函報主管教育行政機關、社政或警政等相關單位協助處理。

肆、法律責任：

一、禁止體罰：依教育基本法第八條第二項規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不得有體罰學生之行為。

二、禁止刑事違法行為：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得採規勸或糾正之方式，並應避免有誹謗、公然 侮辱、恐嚇等構成犯罪之違法處罰行為。

三、禁止行政違法行為：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時，應避免有機成行政罰法律責任或國家賠償責任之行為。

四、禁止民事違法行為：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時，應避免有侵害學生權利，構成民事侵權行為損害賠償責任之行為。

五、不當管教之處置及違法處罰之懲處：

（一）教師有不當管教學生之行為者，學校應予以告誡。其一再有不當管教學生之行為者，學校應按情節輕重，予以懲處。

（二）教師有違法處罰學生之行為者，學校應按情節輕重，依本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或規定，予以申誡、記過、記大過或其他適當之懲處。

（三）教師違反教育基本法第八條第二項規定，以體罰或其他方式違法處罰學生，情節重大者，應依教師法第十四條及相關規定處理。

伍、紛爭處理及救濟：

一、應提供學生申訴途徑：學校應依教育基本法第十五條及相關法令規定，提供學生對教師之輔導與管教措施提出申訴之救濟途徑，以保障學生之學習權、受教育權、身體自主權及人格發展權，增進校園和諧。

二、申訴之提起學生對於教師或學校有關其個人之輔導與管教措施，認為違法或不當致損害其權益者，學生或其監護人、法定代理人，得依相關規定向學校提出申訴。

三、申訴案件之處理：

（一）學生申訴案件之處理程序、方式及相關服務事項，依相關規定辦理。

（二）學生獎懲委員會之委員，不得兼任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之委員。

四、申訴評議之執行學生之申訴經評議有理由時，對尚未執行完畢之管教措施不得繼續執行，已執行之處分應撒銷。

管教措施不能撤銷者，學校或教師應斟酌情形，對申訴人施以致歉、回復名譽或課業輔導等補救措施，並負起相關法律責任。

五、學校之協助處理紛爭：

（一）經當事人請求或必要時，學校應協助教師處理紛爭。

（二）教師因合法管教學生，與監護權人發生爭議、行政爭訟或其他司法訴訟時，學校應依教師之請求，提供必要之協助。

六、學校提供所需之設施及用品：

教師實施輔導與管教工作所需之設施（如諮商處所）、物品（如錄音機電 話傳真）及文件表單（如輔導管教記錄表、家長通知書、獎懲委員會裁決通知書、學生申訴單），應由學校行政單位統一提供之。

陸、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表一、教師違法處罰措施參考表

|  |  |
| --- | --- |
| 違法處罰之類型 | 違法處罰之行為態樣例示 |
| 教師親自對學生身體施加強制力之體罰 | 例如毆打、鞭打、打耳光、打手心、打臀部或責打身體其他部位等 |
| 教師責令學生自己或第三者對學生身體施加強制力之體罰 | 例如命學生自打耳光或互打耳光等 |
| 責令學生採取特定身體動作之體罰 | 例如交互蹲跳、半蹲、罰跪、蛙跳、兔跳、學鴨子走路、提水桶過肩、單腳支撐地面、上下 樓梯或其他類似之身體動作等 |
| 體罰以外之違法處罰 | 例如誹謗、公然侮辱、恐嚇、身心虐待、罰款、非暫時保管之沒收或沒入學生物品等 |
| 本表僅屬舉例說明之性質，其未列入之情形，符合法定要件（基於處罰之目的、使學生身體 客觀上受到痛苦或身心受到侵害等要件）者，仍為違法處罰。 資料來源：教育部 105 年 5 月 20 日臺教學(二)字第 1050061858 號函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 學生辦法注意事項部分規定修正規定。 |

* 1. 本次會議有一個提案(如會議資料)，其實這個辦法在上學期一開始，教育部就有發文，要我們作修訂，我會放到現在，是因為在九月份有個新聞，是有關教師管教法有幾個爭議點，8月份修訂完，9月份又作了小幅度的修訂，所以才會放到今天來，跟各位老師作提報，如果沒問題，後續就請老師參考這個管教辦法。
	2. 其中兩個比較重要的部分就是去年八、九月，有很多教師極力在抗議的部分，就是這二點(如修訂對照表)，會後我會把這辦法寄給各位老師並在學校首頁公告，麻煩老師有空要去看一下這個辦法，因為這個辦法就如老師的聖經，在教學的第一線就必須要避免違反到相關規定。
	3. 另外請看到31頁，講到這表格前，生輔組上星期有收到教育局的函，有必要跟老師作個宣導，為落實教育部零體罰政策及維護學生受教權益，各校在知悉疑似不當管教或體罰案件的時候，必須要依法進行通報，教育局規定，通報案件必須在24小時之內通報及後續的處理，如果學校未依規定完成通報，就要議處或由主管機關實施裁罰，依照教師法予以停聘、解聘，主管機關會處以新台幣6萬以上、10萬下的罰鍰，並得公布其姓名及名稱，學校也會根據以上辦法對老師作議處，所以提醒老師要遵守相關規定，違法處罰類型請參閱資料。
	4. 比較有爭議的是第四點，體罰以外之違法處罰例如毀謗、公然侮辱，這就涉及違法請各位老師一定要避免這些行為；另外口頭報告，明天會請班長來領取給家長的一封信，內容大概是以霸凌為主，現在是政府對反霸凌事件非常重視，也請老師幫忙注意一下，給家長的回條請老師幫忙管制，要請家長簽名，收齊後送教官室作備查。

附表二、適當之正向管教措施

|  |  |
| --- | --- |
| 正向管教措施 例示 與學生溝通時，先以「同理心」 技巧了解學生，也讓學生覺得被 了解後，再給予指正、建議。 | 一、「你的好朋友找你打電玩，你似乎很難拒絕；但是，如果繼續用太多時間玩電玩，你也知道會有很多問題發生。怎麼辦？讓老師和同學一起來幫助你。」 二、「老師了解你受委屈、很生氣，所以你忍不住罵出三字經；但是，罵完三字經，對你自己、對別人有沒有好處？還是帶來更多麻煩？」 |
| 告訴學生不能做出某種行為，清 楚說明或引導討論不能做的原 因。而當他沒有或不再做出該行 為時，要儘速且明確地對他沒有 或不再做該行為加以稱讚。 | 一、「上課時，在沒有舉手並被邀請發言時，請你不要講話。」「因為如果你講話，老師講課的時間就不夠，老師也會分心，課就講不完或講不清楚，同學可能聽不懂。」「想想看，如果你很想聽課，却有同學不斷講話，你會受到什麼影響？」「以前你上課常隨便講話，但今天你沒有隨便講話，你很有禮貌（或很會替別人著想）。」 二、「學校不再規定你的髮型，但請同學不要只注重做髮型、跟流行，而沒有考慮到花錢、功課、健康、團體形象，要考慮不要給自己或別人添加麻煩。」「想想看，你要如何安排時間與金錢？要花多少金錢、多少時間在髮型上？」「我們來討論金錢的價值、生命的價值，要把金錢、時間用在什麼事情上比較有意義呢？」「你以前的頭髮很亂，看起來沒有精神，今天的髮型 很清爽，看起來很有活力。」 |
| 除具體協助學生了解不能做某種 不好行為及其原因外，也要具體 引導學生去做出某種良好行為， 並且具體說明原因或引導孩子去 討論要做這種好行為的原因，並 且，當他表現該行為時，明確地 對他表現這種行為加以稱讚。 | 一、「當你要講話時，請你注意場合與發言程序。」 「如果在老師講課時，每個同學都可以任意講話，你認為這樣好嗎？有什麼壞處？相反地，如果大家都能不隨便講話，則有什麼好處、壞處呢？」「○○同學要講話時，會先舉手問老師，很有禮貌；○○同學，在老師一開始上課，就不再講話，會很認真地看著老師，讓老師很高興，很想好好教給你們最好的！」 二、「我們要出國交流，對方國家很重視禮節與服裝儀容，並且要求整齊，請同學剪好頭髮。」 「我們要出國交流，對方要求短髮、整齊，如果我們不按照對方的要求，後果是什麼，我們要怎麼做比較好？是入境隨俗？或不再去交流？各有何優正向管教措施例示缺點？什麼樣的決定比較好？」 |
| 利用討論、影片故事或案例討 論、角色演練及經驗分享，協助 學生去了解不同行為的後果（對 自己或他人的正負向影響），因 而認同行為能做或不能做及其理 由，以協助孩子學會自我管理。 | 請同學在生活中觀察紀錄打人的事件與被打的人的反應及感受，老師帶著學生一起討論；也請同學分享被打的經驗，並討論打人的短期及長期的好處和壞處；師生一起看控制生氣的示範影片，學習如何控制生氣的步驟。 |
| 用詢問句啟發學生去思考行為的 後果（對自己或對他人的短期與 長期好處與壞處），以增加學生 對行為的自我控制能力；並給予 學生抉擇權，用詢問句與稱讚來 鼓勵學生做出理性的抉擇，以鼓 勵學生的自主管理。 | 「你可以繼續每天打電玩打到半夜；但對你的身體、功課以及你和爸媽的關係有什麼壞處？如果你能節制與安排玩電玩的時間，對你有什麼好處？」「玩電玩有什麼好處？這些好處是不是用其他的活動或做其他事情可以取代？」「想想看，玩電玩一時的好處、壞處；更長遠的好處、壞處，你如何決定？老師可以協助你一起思考與規劃， 作出對自己、對別人都較好的決定。但最重要的，你自己要想清楚，做好決定，並負責任；老師相信你，也期 待你做出最有智慧的決定。」 |
| 注意孩子所做事情的多元面向， 在對負向行為給予指正前，可先 對正向行為給予稱讚，以促進師 生正向關係，可增加學生對負向 行為的改變動機。 | 一、「關於你大聲叫罵同學、罵學校這件事，老師可以了解到你對同學、學校很關心，這是很好的，以後你還要繼續關心同學！但是，你的方法是不當的，可能會傷害別人，可能會使別人討厭你，也會違反校規，是不是可以改換別的方法來表達你的關心或你的生氣？ 二、「關於你亂貼海報這件事，老師了解你想表達你的意見，這是很好的，你也很有創意；但是，你不依規定貼海報，可能會使校園凌亂，而且也違規了；是否可用別的方法來表達意見與創意而不違規？」 |
| 針對不對的行為或不好的行為加以 糾正；但也要具體告訴學生是「某 行為不好或不對」，不是「孩子整個 人不好」。 | 「你生氣時容易出手打同學，對自己、對同學都不好；但老師並不認為你整個人都不好，老師了解你有時也會幫一些人的忙；希望你發揮會替別人著想、幫忙別人的優點， 以後不再打人。」 |

人事主任：

補充報告，這裡公布一件喜訊，黃大成及楊淑惠老師已公正登記為連理，我們這在祝福他們；另外，外面的糖果是陳瑞娟老師女兒的喜糖。

臨時動議：無。

主席結論：

各位老師大家下午好，下面有個數據要讓各位知道，最近聯合報公布了全國排名前十名的學校，我就很好奇三信家商名第幾，1到10名大家都知道，請往下看，三信家商目前排名在全國第21名，前面第18普○○高中就是以前的○達，以前有流傳一個口號，北○達、南三信，也就是說在台北○達是第一的，在南部是三信家商，從這數據裡面想要跟同仁分享的是，紅色部分是排名136開始，全校學生人數低於500個的高中職，目前全國私立高中職有200多個，這裡就佔了87所，也就是說，私校停辦潮會慢慢出來，高雄目前招生零的高○已停辦，○美商工全校人數124，在少子化的風暴當中，招生真的是非常嚴峻，但我相信，只要努力一定會有成效。

未來一定會有很多私立學校會有很多問題浮上檯面，在這跟同仁們一起加油，在處理任何事情一定要理性面對，因為已經沒有本錢再內耗了，這是第一個要跟各位分享的，第二點要提醒的是昨天下午，教育局緊急召開了高雄市校長研習會，共有4百多人，在文化中心至德堂包括中小學，重點在講COVID-19，再來就是反霸凌，這樣的事件凸顯出來一個問題，其實○德發生事情之前，我們先發生了，還好學務處處理得當，沒讓事情擴張下去，禍首都是攝影，攝影來自手機，老師們要互相幫導師盯著看誰的手機沒有收起來，這才是保護自己班上、保護校譽的工具，每次事件幾乎都是手機傳的，我們都有收手機政策，為什麼還會有手機外露，這就是我要跟同仁們分享的，我們不能幸災樂禍，不要因為不是發生在自己班上，雖然是友校，我們也要引以為鑑，謹慎要點，不能輕忽事情的嚴重性。

三信家商是個有福氣的地方上學期我們歷經了很多重大事件，還好有各處室和老師們的努力，我們都安然度過，最後要跟各位勉勵的是少子化最大的危險是在114年，但是我相信我們一起攜手同心，一定會度過這個風暴，學校目前願景，朝向在做的就是增加收入，我們會把校園重新做個整頓，應該用作教學的就絕對用做教學，閒置的空間，就活絡它的財路，增加很多的收入，希望在雙規併進的情況下，也能度過少子化的風暴，否則從數據就可以知道很以前的榮景真的是天壤之別，請大家務必要幫忙招生，最後跟大家謝謝上學期的辛苦，也期勉大家下學期的努力。